

洛陽伽藍記校注

李潤海 監印 杜潔祥 主編



中國佛寺史志彙刊

第二輯

第 1 冊

201

洛陽伽藍記校注

明文書局印行

佛曆2542年(1980)10月

臺灣・臺北



洛陽伽藍記校注

五卷附編四卷

〔近人〕范祥雍撰

民國四十七年（一九五八）排印本

洛陽伽藍記校注詳目

明文書局編輯部 編

序

一 洛陽伽藍記與北魏佛教	三
二 北魏建都平城時期的佛教	四
三 北魏遷都洛陽時期的佛教	八
四 楊衒之與洛陽伽藍記	一三
五 洛陽伽藍記的評價（上）	一六
六 洛陽伽藍記的評價（下）	一〇
例言	三九
洛陽伽藍記序	楊衒之
〔城內〕	一一一
永寧寺 芒山馮王寺	五九
建中寺	九六
長秋寺	一〇一

卷一

〔城東〕

明懸尼寺	一一一
龍華寺	一一一
瓔珞寺 慈善寺	一一一
通覺寺 聰玄寺	一一一
魏昌寺 熙平寺	一一一
崇眞寺	一一一

詳 目

因果寺	一三六		
宗聖寺	一三七		
崇眞寺	寶明寺	城內般若寺	一三七
城西融覺寺	禪林寺	靈覺寺	一三七
魏昌尼寺	一四五		
景興尼寺	一四六		
太康寺	靈應寺	一四六	
莊嚴寺	一五一		
秦太上君寺	一五二		
正始寺	一五七		
平等寺	一六三		
景寧寺	建中寺	寶明寺	一七四
歸覺寺	一七四		
卷三	〔城南〕		
景明寺	一九〇		
大統寺	招福寺	秦太上公寺	一九七

卷四

〔城西〕

報德寺	文覺寺	三寶寺	一一〇	
寧遠寺	承光寺	正覺寺	一一〇	
龍華寺	追聖寺	一一一	六	
宣陽門	歸正寺	一一一	七	
菩提寺	一一一	三	一	
高陽王寺	崇虛寺	一一一	三	
高陽王寺	一一一	四	一	
崇虛寺	一一一	四	一	
卷四	〔城西〕			
沖覺寺	一一一	四	三	
宣忠寺	一一一	四	九	
王典御寺	一一一	五	三	
白馬寺	一一一	五	四	
寶光寺	一一一	五	七	
法雲寺	靈儒寺	開善寺	河間寺	一一五
追光寺	一一八	二		
融覺寺	一一八	八		

大覺寺.....一九二

永明寺.....一九三

卷五

〔城北〕

禪虛寺.....三〇五

凝圓寺.....三〇六

聞義里（宋雲、惠生求經事）.....三〇九

馮王寺 齋獻王寺 元領軍寺.....三四九

劉長秋寺 閒居寺 栖禪寺.....三四九

嵩陽寺 道場寺 中頂寺.....三四九

升道寺 石窟室 靈巖寺.....三四九

白馬寺 照樂寺.....三四九

附編

佚文.....四一三

楊衒之傳略.....四一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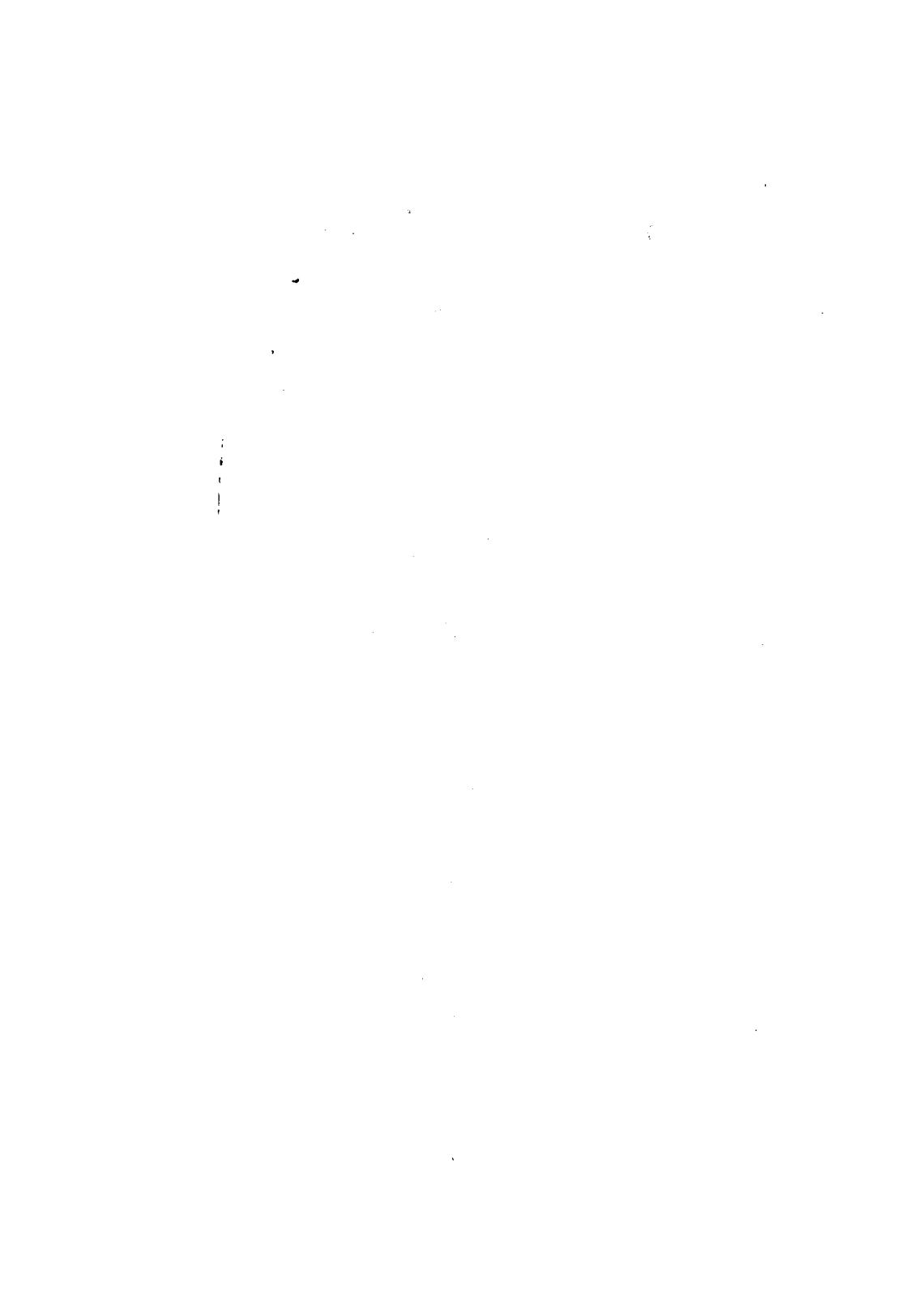
歷代著錄及序跋題識.....四一六

洛陽伽藍記圖.....四三八一一

圖說.....四三九
表例.....四四四

年表.....四四五

洛陽伽藍記校注



洛陽伽藍記校注

序

一 洛陽伽藍記與北魏佛教

我國南北朝時代，在經濟上和文化上都較落後的北魏拓跋王朝，百六十年間留下的著作不多，賈思勰的齊民要術、酈道元的水經注、楊衒之的洛陽伽藍記，可稱北魏的三部傑作。齊民要術是我國最早的一部完整的而有科學價值的農書。水經注是一部具有很高的文學價值的地理書。洛陽伽藍記以記北魏京城洛陽佛寺的興廢為題，實際記述了當時的政治、人物、風俗、地理以及掌故傳聞，具有很高的文學價值和歷史價值。這三部書因鈔刻舛誤，錯字脫文太多，都很難讀。水經注一書，清代的

學者，從全祖望、戴震到王先謙、楊守敬，都還下過不少的工夫，而其他兩書，校訂注釋的工作，不是絕少人做，即是有人做了，也還不够。這就是洛陽伽藍記校注一書的來由罷。

我們知道，南北朝時代是承魏晉以來五胡十六國長期大動亂的時代，也就是黃河流域南北兩岸人民大遭苦難的時代；同時它是我國中古時期宗教狂熱的時代，也就是佛教臻于極盛的時代。

南朝梁釋僧祐弘明集，唐釋道宣廣弘明集，反映到這一時代關於宗教的發展及其在教理上和政治上的衝突。魏收魏書特撰釋老志，記載了這一時代北魏王朝的宗教史實。雲崗、龍門、敦煌等石窟都留下了這一時代北朝方面的佛教藝術，最可珍視的是造像和壁畫。洛陽伽藍記也特寫了這一時代北魏王朝遷都洛陽以後的佛教寺塔。

二 北魏建都平城時期的佛教

北魏王朝遷都洛陽以前對於佛教是怎樣的情形呢？

北魏崛起於極北鮮卑游牧民族，〔二〕到太祖道武帝拓跋珪天興元年，（東晉安帝司馬德隆二年，公元三九八年）定國號爲魏，遷都平城，開始營宮室，建宗廟，立社稷，〔三〕纔算具有國家規模，初步完成了向漢族社會轉化的過程，同時也開始了修建佛寺。釋老志載着拓跋珪的詔書說：

夫佛法之興，其來遠矣。濟益之功，莫及存歿。神蹟遺軌，信可依憑。其敕有司於京城建飾容範，修整官舍，令信向之徒，有所居止。

廣弘明集還載拓跋珪的與朗法師書，遣使者送太山朗和尚「素二十端，白氈五十領，銀鉢一枚」。^(四)表示敬意。可以想見他對佛教的態度了。

經過太宗明元帝拓跋嗣到世祖太武帝拓跋焘太平真君一年，（宋文帝劉義隆元嘉二十三年，公元四六年）三月，下滅佛法詔^(三)說：

昔後漢荒君，信惑邪僞，妄假睡夢，事胡妖鬼，以亂天常，自古九州之中無此也。夸誕大言，不本人情。叔季之世，闖君亂主，莫不眩焉。由是政教不行，禮義大壞，鬼道熾盛，視王者之法度如也。自此已來，代經亂禍，天罰亟行，生民死盡。五服之內，鞠爲丘墟。千里蕭條，不見人迹，皆由於此。朕承天祐，屬當窮運之敝，欲除僞定真，復義廢之治。其一切盪除胡神，滅其蹤跡，庶無謝于風氏矣。自今以後，敢有事胡神，及造形象泥人銅人者，門誅。雖言胡神，問今胡人，共云無有。皆是前世漢人無賴子弟劉元真、呂伯彊之徒，乞胡之謠言，用老莊之虛假，附而益之，皆非真實。至使王法廢而不行，蓋大惑之魁也。有非常之人，然後能行非常之事，非朕孰能去此歷代之僞物？有司宣告征鎮諸軍刺史：諸有佛圖形像及胡經，盡皆擊破焚燒；沙門無少長悉坑之。

這是在太平真君五年正月下了禁容匿沙門師巫詔^(六)之後，又下的一道嚴詔。「詔諸州坑沙門，毀諸佛像。」^(七)這是中國宗教史上的一件大事。這和後來北周武帝、唐武宗的滅佛法相類似，佛家稱爲

「三武之厄。」先是拓跋燾太延四年（公元四三八年）三月，詔『罷沙門年五十已下』。（八）通鑑採用了這條史實，胡三省注：『以其彊壯，罷使爲民，以從征役。』明年改元爲太平真君。又二年而『親至道壇，受符籙。備法駕，旗幟盡青』。（九）這當是由於他篤信道教天師寇謙之的緣故。釋老志說：

世祖卽位，富於春秋，既而銳志武功，每以平定禍亂爲先。雖歸宗佛法，敬重沙門，而未存覽經教，深求緣報之意。

及得寇謙之道，帝以清淨無爲，有仙化之證，遂信行其術。時司徒崔浩博學多聞，帝每訪以大事。浩奉謙之道，尤不信佛，與帝言，數加非毀。常謂虛誕爲世費害，帝以其辯博，頗信之。會蓋吳反杏城，關中搔動，帝乃西伐至於長安。先是長安沙門種麥寺內，御駕牧馬於麥中。帝入觀馬，沙門飲從官酒。從官入其便室，見藏有弓矢矛楯，出以奏聞。帝怒曰：『此非沙門所用，當與蓋吳通謀，規害人耳』。命有司案誅一寺。聞其財產，大得釀酒具，及州郡牧守富人所寄藏物，蓋以萬計。又爲屈窟室，與貴室女私行淫亂。帝既忿沙門非法，浩時從行，因進其說。詔誅長安沙門，焚破佛像。勅留臺下四方，令一依長安行事。

這是記拓跋燾下滅佛法詔之前的事，促成了他下詔的動機和決心。由此可見這一歷史事件的複雜，不僅是由於道教佛教間的衝突。同時也由於當時佞佛招致了政治經濟和軍事上的許多不利。比如說，僧徒不事生產，不從『征役』，『虛誕爲世費害』。佛寺暗藏兵器，有陰謀反抗嫌疑。並有收寄贓賄，敗壞風化，以及『妄生妖孽』種種『非法』行爲，『至使王法廢而不行』。拓跋燾毀滅佛法，想要『除僞定真，復養農之治』，儼然『具有張中華王道正統之義』。（十）我們懂得了當時在宗教上或

說在佛教上這件大事的現實根據、歷史意義，纔會了解到這也有了可能影響到楊衒之寫作洛陽伽藍記的動機和態度。

拓跋燾死，其孫濬立，是爲高宗文成帝，興安元年，（宋文帝劉義隆元嘉二十九年，公元四五二年）即下修復佛法詔〔二〕說：

夫爲帝王者，必祇奉明靈，顯彰仁道。其能惠著生民，濟益羣品者，雖在古昔，猶序其風烈。是以春秋嘉崇明之禮，祭典載功施之族。況釋迦如來功濟大千，惠流塵境。等生死者歎其達觀，覽文義者貴其妙明。助王政之禁律，益仁智之善性，排斥羣邪，開演正覺。故前代已來，莫不崇尚，亦我國家常所尊事也。世祖太武皇帝開廣邊荒，德澤遐及。沙門道士，善行純誠。惠始之倫，無遠不至。風義相感，往往如林。夫山海之深，恠物多有。茲淫之徒，得容假託。講寺之中，致有凶黨。是以先朝因其瑕釁，戮其有罪。有司失旨，一切禁斷。景穆皇帝，（拓跋晃，文成帝父）每爲慨然，值軍國多事，未遑修復。朕承洪緒，君臨萬邦，思述先志，以隆斯道。今制諸州郡縣，於衆居之所，各聽建佛圖一區，任其財用，不制會限。其好樂道法，欲爲沙門，不問長幼，出於良家，性行素篤，無諸嫌穢，鄉里所明者，聽其出家。奉大州五十，小州四十人，其郡遙臺者十人，各當局分，皆足以化惡就善，播揚道教也。

拓跋燾毀滅佛法，只看到了佛教『至使王法廢而不行』，對國家有害的一面。拓跋濬修復佛教，只看到了佛教『助王政之禁律，益仁智之善性』，於人民起了安慰作用，對統治有利的一面。和平初（公元四六〇年），沙門統曇曜，白帝於京城西武州塞，鑿山石壁，開窟五所，鑄建佛像各一，高者七十尺，

次六十尺，形飾奇偉，冠於一世。」〔三〕這就是世界聞名的大同雲崗石窟造像的開始了。

拓跋濬既於『興光元年（公元四五四年）秋，敕有司於五級（級）大寺內爲太祖已下五帝鑄釋迦立像五，各長一丈六尺，都用赤金二萬五千斤』。〔三〕其子弘，即獻文帝，又於天安元年（宋明帝劉彧泰始二年，公元四六六年）『起永寧寺，構七級佛圖，高三百餘尺，基架博敞，爲天下第一。又於天宮寺造釋迦立像，高四十三尺，用赤金十萬斤，黃金六百斤。皇興中，又構三級石佛圖，棟樑楣楹，上下重結，大小皆石，高十丈，鏽固巧密，爲京華壯觀。』〔四〕這可以想見當初北魏都平城時，建築寺塔，鑄造佛像，規模已經很大了，耗費已經很多了。

拓跋弘死，其子宏立，是爲高祖孝文帝。太和元年（宋順帝劉準昇明元年，公元四七七年）『京城內寺，新舊且百所，僧尼二千餘人。四方諸寺，六千四百七十八，僧尼七萬七千二百五十八人。』〔三〕這可以想見北魏王朝建都平城百年間（公元三九八—四九五）佛教驟興的盛況。

三 北魏遷都洛陽時期的佛教

北魏高祖孝文帝拓跋宏，太和十七年，（齊武帝蕭赜永明十一年，公元四九三年）『定遷都之計。冬十月戊寅朔，幸金墉城。詔徵司空穆亮與尚書李沖，將作大匠董爵，經始洛京。』〔三〕『十九年，九月庚午，六宮及文武盡遷洛陽。』〔三〕二十年，『詔改姓爲元氏。』〔三〕這時向中原遷移的北魏鮮卑民族

算已完成了全盤接受漢化的過程，而以中國正統自居了。從高祖孝文帝遷洛，經過世宗宣武帝元恪、肅宗孝明帝元詡、敬宗孝莊帝元子攸、前廢帝廣陵王元恭、後廢帝安定王元朗、出帝平陽王元脩，到孝靜帝元善見立，天平元年（梁武帝蕭衍中大通六年，公元五三四年）京師遷鄴，是爲東魏。從此東西魏分立，以迄不久都歸滅」。總計北魏都洛凡四十年（公元四九五—五四）。

拓跋宏既『善談老莊，尤精釋義』。⁽¹⁾『每與名德沙門，談論往復。』⁽²⁾『遷京之始，宮闈未就，高祖住在金墉城，城西有王南寺，高祖數詣沙門論義。』⁽³⁾其子世宗宣武帝元恪又『篤好佛理，每年常從禁中親講經論，廣集名僧，標明義旨，沙門條錄爲內起居焉。上既崇之，下彌企尚。至延昌中（公元五一—一五一五），⁽⁴⁾天下州郡僧尼等（寺）積有一萬三千七百二十七所，徒侶逾衆。』⁽⁵⁾但不知當時京城洛陽有多少寺塔，若干僧尼。『景明初（公元五〇〇），世宗詔大長秋卿白整準代京靈巖寺石窟，於洛南伊闢山爲高祖文昭皇太后營石窟二所。初建之始，窟頂去地三百一十尺。至正始二年（公元五〇五）中始出斬山二十三丈。至大長秋卿王質謂斬山太高，費功難就，奏求下移就平，去地一百尺，南北一百四十尺。永平中（公元五〇八—五一二），中尹劉騰奏爲世宗復造石窟一，凡爲三所。從景明元年至正光四年（公元五〇〇—五二三）六月已前，用功八萬二千三百六十六。』⁽⁶⁾這可以想見最初洛陽龍門三所石窟從景明初到正光四年開鑿了二十多年，是在大同雲岡石窟之後的又一個偉大艱巨的工程。

元恪死，元詡立，是爲肅宗孝明帝，而實際政權掌握在母后靈太后胡氏的手裏。她因略通佛義，
崇奉佛教，侈靡更甚。『肅宗熙平中（公元五一六—五一七），於城內太社西起永寧寺，靈太后
親率百寮，表基立刹。佛圖九層高四十餘丈，其諸費用不可勝計，景明寺佛圖亦其亞也。至於官私寺
塔其數甚衆。』〔五〕雖說當時對於出家，對於造寺，也有詔令限制，實際並未奉行。〔五〕反而洛陽寺塔大
大興建起來，神龜元年（公元五一八）總計至五百所。〔五〕其中永寧寺的工程最爲偉大，耗費之多
不可勝計。〔五〕這可以想見它給國計民生帶來了多大的損害！

北魏羣臣單從儒家觀點，或由儒釋華夷之辯，而反對佛教的，先是裴延儂有上宣武帝疏諫專心釋
典不事墳籍，〔五〕這時李場有上言宜禁絕戶爲沙門。李場斥佛教爲『鬼教』，激怒了沙門統僧暹等，
泣訴於靈太后，罰場金一兩。〔三〕李崇有減佛寺功材以修學校表。說是『宜罷尚方雕鏤之作，頗省永
寧土木之工，並減瑤光瓦材之力，兼分石窟鑄琢之勞，及諸事役非急者。使辟雍之禮，蔚爾而復興；諷
誦之音，煥然而更作。』〔三〕這些迂闊空談可置而不論。我們要特別提出來說的，是從國計民生，從人
民利益着想來反對佛教的幾個人。先是陽固因宣武帝廣訪時政得失，有上讜言表〔三〕裏面說：

絕談虛窮微之論，簡棄門無用之費，以存元元之民，以救飢寒之苦！

這時崔光有諫靈太后登永寧寺九層佛圖表和諫靈太后幸嵩高表。〔四〕前表諫人主不可輕動，後表諫不
可擾民。後表裏說：

往返累宿，鑾遊近甸，存省民物，誠足爲善。雖漸農隙，所獲梗畝，飢貧之家，指爲珠玉，遺秉滯穀，莫不寶惜。步騎萬餘，來去經踐，驚駕雜遝，競驅交馳。縱加禁護，猶有侵耗。士女老幼，微足傷心。廝役困于負擔，爪牙窘于貨乘。供頓候迎，公私擾費。廚兵幕士，衣履敗穿。晝暝夜淒，罔所覆藉。監帥驅捶，泣呼相望。霜旱爲災，所在不稔，饑餓薦臻，方成儉敵。自近及遠，交興怨嗟。伏願罷勞形之遊，息侈財之駕。

張普惠上疏諫崇佛法不親郊廟〔昌〕裏說：

殖不思之冥業，損巨費於生民。減祿削力，近供無事之僧；崇飾雲殿，遠邀未然之報。昧爽之臣稽首于外，玄寂之衆邀遊于內。愆禮忤時，人靈未穆。愚謂從朝夕之因，求祇刼之果，未若先萬國之忻心以事其親，使天下和平，灾害不生者也。伏願量撤僧寺不急之華，還復百官久折之秩。已興之構，務從簡成；將來之造，權令停息。仍舊亦可，何必改作？庶節用愛人，法俗俱賴？

更其重要的，是神龜元年（公元五一八）司空公、尚書令、任城王澄，奏禁私造僧寺〔昌〕裏說：

仰惟高祖，定鼎嵩瀍，卜世悠遠。慮括終始，制治天人。造物開符，傳之萬葉。故都城制云：「城內唯擬一永寧寺地，郭內唯擬尼寺一所，餘悉城郭之外。」欲令永遠此制，無敢踰矩。遠景明之初，徵有犯禁。故世宗仰修先志，爰發明旨，城內不造立浮圖，僧尼寺舍，亦欲絕其希覬。文武二帝豈不愛尚佛法？蓋以道俗殊歸，理無相亂故也。但俗歧虛聲，僧貪厚潤，雖有顯禁，猶自冒營。至正始三年（公元五〇六），沙門統惠深有違景明之禁，便云：「營就之寺不忍移毀，求自今已後更不聽立。」先旨含寬，抑典從請。前班之詔，仍卷不行。後來私竭，彌以奔競。

永平二年（公